附件：

东丽区知识产权“十四五”发展规划

2021年12月

目 录

[一、发展基础 1](#_Toc76119167)

[（一）“十三五”发展回顾 1](#_Toc76119168)

[1.主要成效 1](#_Toc76119169)

[2.存在的不足 3](#_Toc76119170)

[（二）“十四五”发展形势 3](#_Toc76119171)

[1.国内发展新态势为知识产权带来新机遇 3](#_Toc76119172)

[2.天津发展新格局对知识产权提出新要求 4](#_Toc76119173)

[3.东丽发展新变化对知识产权提出新需求 4](#_Toc76119174)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4](#_Toc76119175)

[（一）指导思想 4](#_Toc76119176)

[（二）基本原则 5](#_Toc76119177)

[1.坚持融入发展全局 5](#_Toc76119178)

[2.坚持协调联动发展 5](#_Toc76119179)

[3.坚持企业主体地位 5](#_Toc76119180)

[4.坚持深化改革创新 6](#_Toc76119181)

[（三）发展目标 6](#_Toc76119182)

[三、重点任务 6](#_Toc76119183)

[（一）提升知识产权运用效益 6](#_Toc76119184)

[1.引领产业转型升级 6](#_Toc76119185)

[2.培育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7](#_Toc76119186)

[3.营造知识产权运营生态 8](#_Toc76119187)

[4.拓展知识产权金融服务 9](#_Toc76119188)

[（二）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10](#_Toc76119189)

[1.优化知识产权严保护措施 10](#_Toc76119190)

[2.构建知识产权大保护网络 10](#_Toc76119191)

[3.打通知识产权快保护通道 11](#_Toc76119192)

[4.营造知识产权同保护环境 11](#_Toc76119193)

[（三）突出知识产权质量导向 12](#_Toc76119194)

[1.大力培育高价值专利 12](#_Toc76119195)

[2.实施品牌战略推进计划 13](#_Toc76119196)

[3.推进文化产业快速发展 13](#_Toc76119197)

[（四）优化知识产权治理体系 14](#_Toc76119198)

[1.健全知识产权管理体系 14](#_Toc76119199)

[2.提升知识产权法治化水平 14](#_Toc76119200)

[3.完善知识产权政策体系 14](#_Toc76119201)

[4.普及知识产权文化理念 15](#_Toc76119202)

[（五）健全知识产权服务体系 15](#_Toc76119203)

[1.升级知识产权综合服务平台 15](#_Toc76119204)

[2.培育知识产权服务业聚集区 16](#_Toc76119205)

[3.加强对知识产权服务业监管 16](#_Toc76119206)

[四、保障措施 17](#_Toc76119207)

[（一）加强党的领导 17](#_Toc76119208)

[（二）加大资金投入 17](#_Toc76119209)

[（三）壮大人才队伍 17](#_Toc76119210)

[（四）强化监督考核 17](#_Toc76119211)

东丽区知识产权“十四五”发展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是天津市全面实现“一基地三区”功能定位的关键阶段，也是东丽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都市新区、深入推进绿色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为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大力提升知识产权运用效益、创造质量、管理效能和服务水平，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结合《天津市知识产权“十四五”规划》和《天津市东丽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编制本规划。

# 一、发展基础

## （一）“十三五”发展回顾

“十三五”期间，东丽区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深入贯彻国家和天津市知识产权战略，在国家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城市工作的牵引带动下，知识产权保护、运用、创造、管理和服务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

### 1.主要成效

**一是**知识产权创造能力持续提升。“十三五”时期，东丽区有效专利量年均增长17.0%，达到12634件，位居全市第7位；有效商标量年均增长14.8%，达到15259件，位居全市第7位。2020年万人均发明专利拥有量24.8件，位居全市第6位。“十三五时期”，东丽区荣获天津市专利金奖3项，天津市专利优秀奖18项。**二是**知识产权保护环境日趋优化。借助市场监管局专业执法力量，打造知识产权专业执法队伍，集中开展对侵权假冒行为的打击行动，2020年东丽区市场监管局综合执法支队查办的“章某违反保密义务披露商业秘密”案件被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编著的《市场监督管理执法案卷评查优秀案例精解》收录。依托东丽经济技术开发区知识产权人民调解委员会，积极开展知识产权权益纠纷排查调处，拓展纠纷解决渠道。**三是**知识产权转化运用更加活跃。2019年成功申报国家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建设城市，获得中央财政1.5亿元专项资金支持。两年来组织立项14类120项知识产权运营项目，启动知识产权风险补偿资金池、知识产权运营基金工作,建设5个知识产权产业联盟和2家知识产权运用中心。“十三五”时期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工作成效明显，质押融资总额累计达到3.8亿元。**四是**知识产权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加快知识产权机构改革，组建东丽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加挂东丽区知识产权局牌子。2018年成立区产权保护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包括知识产权在内的区域产权保护工作，并区委、区政府联合印发《关于完善产权保护制度依法保护产权的实施方案》。华明街成功申报天津市首家知识产权特色小镇，华明高新技术产业区被确定为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园区。**五是**知识产权服务资源不断聚集。建立并完善了东丽区专利综合服务平台，成为东丽区“四平台一中心”重要组成部分。从审协天津中心聘请90多名知识产权服务专员，下企业开展“一对一”结对帮扶活动。**六是**知识产权文化氛围日益浓厚。在“4·26”世界知识产权日、“12·4”普法日等重要时间节点，广泛开展宣传活动，面向创新主体组织开展了多层次、多类别的专业培训。

### 2.存在不足

虽然东丽区知识产权工作取得了明显的成效，但是与国内先进地区相比，与东丽区经济社会发展现实需求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主要体现在：高价值知识产权数量不足，有效专利结构不均衡、发明专利占比较低，驰名商标数量多年未有新增；知识产权龙头企业缺乏；知识产权保护水平与营造良好营商环境的需求仍有差距，知识产权全链条保护格局尚未形成；知识产权运用能力有待增强，拥有有效专利的企业数量不足千家，中小企业创新能力和积极性不高；知识产权服务能力亟待增强，服务机构在资源配置、人才培养、服务质量、专业化水平和稳定性等方面仍处于较低层次；知识产权工作机制亟需完善，需加强与开发区、街道的协调联动，形成工作合力。

## （二）“十四五”发展形势

### 1.国内发展新态势为知识产权带来新机遇

“十四五”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阶段。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必须从国家战略高度和进入新发展阶段要求出发，运用知识产权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知识产权已成为国家发展的战略性资源和国际竞争力的核心要素，知识产权保护正成为优化营商环境、保障企业发展的重要方面。

### 2.天津发展新格局对知识产权提出新要求

“十四五”时期是天津实现“一基地三区”定位目标和“津城”、“滨城”双城发展格局的关键阶段。天津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加快打造“1+3+4”现代工业产业体系，对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高标准保护的需求更加强烈。天津打造我国自主创新的重要源头和原始创新的主要策源地，必须更高水平建设知识产权强市，为掌握“战略主动权”、增强“核心竞争力”提供有力支撑。

### 3.东丽发展新变化对知识产权提出新需求

“十四五”是东丽区进入创新驱动绿色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时期。发挥自由贸易试验区、自主创新示范区的优势，立足全域城市化建设全市领先基础，充分利用“一环十一园”、临空经济区等产业拓展空间，凸显“创新”“临空”和“绿色”特色标签，在京津冀协同发展和天津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建设中贡献“东丽之为”，迫切需要知识产权的支撑和引领。

# 二、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和发展目标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天津工作“三个着力”重要要求和知识产权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牢固树立保护知识产权就是保护创新理念，以知识产权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全面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为重点，大力提升知识产权运用效益、创造质量、管理效能和服务水平，为东丽区建设天津创新创业高地、都市临空经济中心、绿色宜居活力新城，加快实现“科创绿谷·临空新城”定位，提供有力支撑。

## （二）基本原则

### 1.坚持融入发展全局

紧盯全区经济发展需求，有针对性地谋划实施知识产权政策措施，推动创新成果产权化、产业化和市场化，最大限度发挥知识产权对产业发展的支撑作用，优化知识产权布局，强化知识产权保护，构建和谐的营商环境，实现知识产权与经济社会发展的深度融合。

### 2.坚持协调联动发展

进一步深化市区及区域间多级、多层协调联动，形成东丽区各街道、各委办局、各产业园区之间的知识产权工作合力，推动统筹管理、联合执法、集成服务。以开放合作的态度，加强与国内外先进地区交流，充分利用先进地区知识产权资源。

### 3.坚持企业主体地位

充分发挥市场机制在知识产权资源配置、激励创造和促进运用中的决定性作用，通过市场实现知识产权价值最大化。正确处理市场主导和政府推动的关系，及时捕捉市场需求，将需求转化为体制机制变革动力，促进知识产权市场发展壮大。

### 4.坚持深化改革创新

强化知识产权体制机制创新，探索出具有东丽区特色的知识产权发展模式。坚持改革导向，深化知识产权综合管理改革，加快知识产权领域“放管服”，提高知识产权治理能力，着力破解制约全区知识产权发展的关键问题。

## （三）发展目标

到2025年，知识产权在创新驱动发展中的引领作用不断增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更加完善，运用效益大幅提升，关键领域自主知识产权取得突破，知识产权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明显提高，知识产权促进经济发展、支撑产业转型升级、优化营商环境的作用更加突出，知识产权强区建设取得阶段性进展。2025年，每万人口高价值发明专利拥有量达到13件，有效发明专利量达到2500件，有效注册商标量达到2万件，知识产权保护满意度达到80分以上，建成国家知识产权运营服务体系试点城区和华明知识产权特色小镇，版权、植物新品种、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数量持续增长。

# 三、重点任务

## （一）提升知识产权运用效益

### 1.引领产业转型升级

依托东丽开发区、华明高新区，以知识产权大数据应用及知识产权运营为特色，以智能装备、医疗器械等重点发展产业为基础，发挥核心专利对产业发展的引领作用，培育知识产权产业聚集区。围绕重点产业领域，组建产业知识产权联盟，积极构建知识产权联盟产业专利池，建立产业知识产权风险预警及应对机制，支持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协调解决对产业有较大影响的国际知识产权纠纷。依托中国民航大学科技园，加快民航科技领域专利成果转移转化。

|  |
| --- |
| 专栏1：重点产业专利导航行动 |
| 发挥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专利审查协作天津中心的人才资源优势及辐射带动作用，以传统优势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为重点，开展产业规划类专利导航项目15个以上；遴选重点发展产业的优势企业和拳头产品，开展企业运营类专利导航项目45个以上。围绕新一代汽车技术、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和医疗器械、新材料、现代冶金等重点发展产业领域，组建5个以上重点产业知识产权联盟及5个以上产业专利池。 |

### 2.培育知识产权强企

支持企业加强自主研发，获得高质量知识产权、关键核心技术及战略性前沿技术，加快培育国家和天津市知识产权示范、优势企业。助力高新技术企业倍增计划，支持院所平台及“双创”平台孵化一批知识产权水平较高的高新技术企业，推动高新技术企业数量实现跨越式增长。实施中小微企业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畅通高校院所创新资源惠及中小企业的渠道，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及雏鹰、瞪羚企业大幅提升创新能力。加快推进企事业单位贯彻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健全商标品牌管理体系，引导企业培养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内审员，提高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能力。遴选优质企业作为拟上市企业，联合知识产权运营机构、上市辅导机构等，进行重点培育和辅导。

|  |
| --- |
| 专栏2：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培育行动 |
| 选择一批具有较强创新能力、品牌优势和发展潜质的骨干企业，将知识产权战略纳入企业经营发展总体战略，加强国内外专利申请与布局、专利与标准结合、企业品牌打造，综合运用专利、商标、版权等知识产权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加大高新技术企业、雏鹰、瞪羚、领军（培育）企业实施《企业知识产权管理规范》国家标准推进力度，建立科学、规范、系统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在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和传统优势产业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组织企业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布局专利链。 |

### 3.营造知识产权运营生态

围绕东丽区特色主导产业，支持科研院所、行业龙头企业牵头建设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对技术供需数据进行深度加工，促进专利技术供需对接。实施专利转化专项计划，支持高校技术转移中心、科技成果转化中心等转移转化机构建设，吸储待转化“沉睡专利”，加快专利技术向中小企业的转让许可，助力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鼓励企业共享成熟专利技术，创新许可、转让模式，鼓励“开放许可”，降低创新主体专利技术获取门槛，重点扶持受新冠疫情影响较大的小微企业和初创企业。

|  |
| --- |
| 专栏3：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培育行动 |
| 支持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中科院苏州医工所天津工程技术研究院、中国民航大学等知识产权密集、具有显著产业特色的科研院所、高校等机构培育知识产权运营中心，实施科技成果处置权、收益权改革，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政策，通过许可、转让、联合开发等方式，促进高校、院所知识产权与市场资本有效对接，提升知识产权转化效率。支持华明高新区医疗器械知识产权运营中心、中知厚德知识产权运营中心等知识产权特色运营中心发展壮大。 |

### 4.拓展知识产权金融服务

创新知识产权质押融资服务。实施知识产权融资补助政策，拓宽知识产权融资渠道，扩大知识产权融资规模。设立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资金池，形成风险补偿资金池风险管控机制，构建由政府、银行、担保、保险等金融机构和知识产权运营、评估机构等共同参与的知识产权质押融资风险补偿和分担机制，创新知识产权质物处置模式，有效提升知识产权金融服务支持范围。

|  |
| --- |
| 专栏4：知识产权质押融资入园惠企行动 |
| 深化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园区管理机构与银行业金融机构战略合作，共同开发推广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专门产品。推动产业园区建立企业知识产权融资需求和金融机构相关融资产品常态化调查机制，形成知识产权融资项目库和产品资源库。鼓励银行业金融机构为园区企业提供合理授信额度和续贷便利等增值服务。面向园区加大政策宣讲和融资产品推介力度，提升服务内涵和对接实效。 |

## （二） 完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 1.优化知识产权严保护措施

深入开展关键领域、重点环节、重点群体行政执法专项行动，加大对严重侵权、重复侵权、群体侵权行为的行政处罚力度。加强商标专用权及其他商业标识权益保护，针对重点领域、重点节日开展商标专用权专项整治。加强专利行政保护，提高区域专利纠纷调解和裁决工作能力，及时化解矛盾，维护专利权人合法权益，持续开展严厉打击侵犯商业秘密的不正当竞争行为和侵犯植物新品种、地理标志等知识产权的违法行为。加强新领域新业态知识产权保护。

|  |
| --- |
| 专栏5：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 |
| 建立区重大案件联席会商制度，健全知识产权侵权案件的跨部门联合查办和移交机制。深入开展“昆仑”专项行动，保持对侵权假冒违法犯罪活动的高压严打态势。开展“铁拳”专项行动，加强商标专用权及其他商业标识权益保护。持续开展“剑网”专项行动，严厉打击网络侵权盗版行为。加强植物新品种保护和林草种苗市场监管力度，开展地理标志保护专项整治行动，组织重点领域反不正当竞争执法行动。 |

### 2.构建知识产权大保护网络

推进社会共治体系建设，指导产业联盟、协会、商会等建立知识产权保护信息沟通机制、知识产权风险预警及应对机制、知识产权纠纷调解机制。加强信用体系建设，落实市场主体诚信档案“黑名单”制度，推进市场主体信用分级分类监管，将知识产权行政处罚、抽查检查结果等涉企信息及时录入天津市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有效运用失信联合惩戒机制约束侵权行为。打造全链条知识产权保护体系，构筑知识产权代理、交易、转化、评估、运营过程中知识产权保护全链条咨询体系。

### 3.打通知识产权快保护通道

建立健全多元化纠纷解决机制，优先鼓励推荐行政调解、仲裁调解等非诉讼方式化解当事人知识产权纠纷。依托知识产权人民调解组织，探索新形势下知识产权纠纷预防、调处的快速调解机制。建立侵权纠纷快速处置机制，围绕展会、电商平台、专业市场、进出口等关键领域和环节，构建律师调解、行政执法等快速处理渠道。提高对网络侵权盗版信息的处置水平，及时删除侵权内容，屏蔽或断开盗版网站链接，依法责令违法网站整改、取消备案。

|  |
| --- |
| 专栏6：维权援助“一张网”行动 |
| 建立健全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体系，充分利用现有知识产权公益性服务机构开展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支持和鼓励大中型企业、高校、创业园区等设立维权援助分中心（工作站），重点加强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等知识产权维权援助。建立知识产权维权援助专家库，指导规范维权援助工作流程。 |

### 4.营造知识产权同保护环境

加强企业海外知识产权保护力度，建立“走出去”企业专家团队，建立海外维权专家顾问制度，推进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机构建设，加强走出去企业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强化内外资企业同等保护，坚持内外资企业知识产权依法同等保护，在纠纷调解、案件执行、快速维权等方面享有同等保护，构建公平、统一的知识产权保护环境。

## （三）突出知识产权质量导向

加强关键领域自主知识产权创造和储备，培育布局更多核心专利、知名商标品牌、版权精品和各类知识产权。

### 1.大力培育高价值专利

围绕东丽区“311”高端高质高新现代产业体系，加强关键核心技术专利布局，聚焦关键共性技术、前沿引领技术、现代工程技术、颠覆性技术，依托重大科研项目和科技创新平台，培育一批原创型、基础型专利。围绕新一代汽车技术、新能源新材料、医疗器械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建设高价值专利培育布局中心，形成一批产业关键技术高价值专利组合。支持关键产业领域专利优先审查，加快高质量专利获权。引导创新主体健全专利申请前评估机制，推动专利检索、创造、布局与技术研发的深度融合，健全高价值专利筛选机制。每年遴选一批规模较大、效益较高、布局合理对加快产业发展和提高国际竞争力具有支撑保障作用的关键核心技术专利组合，推荐参评天津市和国家专利奖。

|  |
| --- |
| 专栏7：高价值专利培育行动 |
| 以清华大学天津高端装备研究院、中科院系统院所分支机构、中国汽车技术研究中心、中国民航大学等国家级和省部级重点实验室、工程中心、企业技术中心为重点，支持企业、高校及科研院所与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开展产学研合作，将创新成果转化成具有较强前瞻性、能够引领产业发展、有较高市场价值的专利组合20个以上，其中每个专利组合发明专利数量不低于50件。 |

### 2.实施品牌战略推进计划

围绕重点优势产业，持续推动创建商标示范企业，支持涉外企业通过“马德里”商标国际注册等途径注册国外商标，着力培育一批具有较高知名度和国际影响力的商标品牌，提升国际品牌保护能力。引导东丽区特色农产品行业组织加强品牌培育工作，积极推进地理标志保护产品申报，开展地理标志集体、证明商标申请，助力乡村振兴行动。

|  |
| --- |
| 专栏8：品牌提升行动 |
| 开展品牌价值评价，引导企业提品质、创品牌，增强东丽科技企业品牌影响力。开展东丽区高端装备质量品牌提升行动，增强领军企业在全市乃至全国的影响力。做精做优东丽农业品牌，发展绿色高端农产品，推进地理标志、特色农产品气象品质及绿色农产品认证，培育特色明显、竞争力强、知名度高的“津农精品”，打响“欢坨西红柿”、“胡张庄葡萄”品牌。 |

### 3.推进版权工作快速发展

加强版权工作的规划引导，着力激发区域版权工作创新创造活力。巩固政府机关软件正版化长效管理机制，鼓励事业单位、国有企业推行软件正版化。扎实开展版权执法，强化日常监管，对侵权盗版行为严格查处，切实维护企业创新成果。

## （四）优化知识产权治理体系

### 1.健全知识产权管理体系

按照转变职能、权责一致、强化服务、改进管理、提高效能的要求，深化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完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建设，充分发挥街道园区知识产权管理职能，加大知识产权市场监管力度，营造公平正义的市场环境。调动社会力量积极参与知识产权保护治理。

### 2.提升知识产权法治化水平

严格落实《天津市知识产权保护条例》、《天津市专利促进与保护条例》、《天津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条例》等地方性法规，综合运用法律、行政等手段，依法落实知识产权侵权惩罚性赔偿制度，从高适用侵权法定赔偿，依法采用没收违法所得、销毁侵权假冒商品等措施。

### 3.完善知识产权政策体系

健全知识产权保护制度，研究制定《天津市东丽区强化知识产权保护的实施意见》，提升知识产权保护水平，推动全区绿色高质量发展。优化知识产权资助政策，全面取消知识产权申请资助，逐步取消发明专利授权资助，重点加大对高价值专利组合、转化运用、行政保护和公共服务的支持。加强知识产权质量评价政策协同联动，引导创新资源向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倾斜。支持参与国家和天津市专利奖评选，突出对关键领域自主知识产权创造运用的激励。

|  |
| --- |
| 专栏9：知识产权特色小镇提升行动 |
| 进一步落实《天津市华明知识产权特色小镇培育工程工作方案》，高质量完成知识产权特色小镇建设。充分发挥知识产权特色小镇品牌优势，完善知识产权赋能医疗器械、新材料产业聚集区建设，推进小镇企业专利布局工作，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建立专利预警保护机制，提升小镇企业知识产权保护能力。 |

### 4.普及知识产权文化理念

依托审协天津中心，建设知识产权科普教育基地，提升知识产权科普能力。深入开展青少年知识产权教育，争创天津市中小学知识产权教育试点示范学校。开展政策宣讲和公益宣传活动。在“4·26”世界知识产权日、“5·10”中国品牌日、“12·4”全国法制宣传日、中国专利周等时间节点，借助报刊、广播、电视、网站等新媒体开展主题法治宣传。将知识产权保护纳入到普法工作。开展知识产权保护进企业、进社区、进学校、进网络等活动，营造尊重创新、崇尚创新、保护创新的良好社会氛围。

## （五）健全知识产权服务体系

### 1.建设知识产权综合服务平台

打造东丽区知识产权运营服务平台，建设成为集知识产权大数据运用、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等功能为一体的综合性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平台，立足东丽区、服务全天津，结合创新主体在线上平台提出的服务需求，融合线上平台，开展服务科技创新和经济发展运营，与线下空间共同构建全产业链服务的生态系统。

### 2.培育知识产权服务业聚集区

以华明集团4号楼为载体，建设以知识产权代理、交易、托管、转化、融资、评估、咨询等为核心业务的知识产权服务业聚集区。引进、培育和聚集一批能力突出、特色鲜明、商业模式成熟的知识产权品牌服务机构，支持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做大做强，引导知识产权服务链上下游优势互补、多业态协同发展。深化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托管服务，推进专利清零专项工作。

|  |
| --- |
| 专栏10：知识产权服务机构集聚行动 |
| 引进国内外高端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培育高端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推动建立知识产权服务联盟，鼓励服务机构之间交流合作，营造公平有序的市场竞争环境。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公开遴选一批知识产权服务机构，面向中小微企业开展知识产权托管服务，提升中小微企业知识产权综合能力和水平。深入推进专利清零专项工作。 |

### 3.加强对知识产权服务业监管

深入开展“蓝天”专项行动，加强“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规范专利、商标代理行业执业行为，加强专利、商标代理服务机构事中事后监管，推进知识产权服务业自律自治。建立知识产权保护志愿者服务机制，引导知识产权代理和律师从业人员参与知识产权普法宣传、咨询策划等活动，积极融入社会共治体系。

# 四、保障措施

## （一）加强党的领导

充分发挥党的领导核心作用，把党的领导贯穿于知识产权创新发展的全过程，每年至少召开1次区委或区政府专题会议研究知识产权工作。统筹设立区知识产权战略领导小组，建立健全知识产权工作机制，强化责任意识，定期召开专题会议，及时解决知识产权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 （二）加大资金投入

设立知识产权专项资金，优化支出结构，提高使用效能，为知识产权工作提供经费保障。积极引导社会化资金投入知识产权运营，形成以企业、高校、科研院所、运营机构、投融资机构、中介机构等共同参与的多渠道的知识产权投入体系。

## （三）壮大人才队伍

发挥审协天津中心的人才优势，积极开展知识产权培训，培养一批知识产权专员。围绕先进制造业和高端服务业，引进和培养一批复合型知识产权运营高端人才（团队）到东丽创业。鼓励企事业单位专业技术人员参评知识产权专业技术职称，壮大专业化人才队伍。

## （四）强化监督考核

加强“十四五”规划实施主要指标的跟踪监测，推动规划各项指标按时间进度保质保量完成。东丽区知识产权战略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对规划目标和重点任务的落实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定期对各有关职能部门、开发区、街道知识产权工作和实施效果进行评估，推动战略任务和措施的落实。